**中華民國滑雪協會113年度青少年培訓選手甄選及體能檢測實施辦法**

一、依 據：(一)本會組織章程第六條第四項與本會「運動人才培訓計畫」之規定訂定「中華民國滑雪協會儲備運動人才甄選辦法」。

(二)本會113年度工作計畫

二、甄選對象：國小五年級至國中二年級，男女不拘。

三、體測對象：本會現役選手及培訓選手

四、甄選日期及報名表：

(一)中華民國113年02月24日(星期六)---台北市立天母國小

(二)中華民國113年05月18日(星期六)---台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

(三)中華民國113年07月03日(星期六)---台北市立天母國小

(四)中華民國113年09月05日(星期六)---台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

五、甄選地點：

(一)臺中市立天母國小(111台北市士林區天玉街12號)

(二)台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(427台中市潭子區潭興路一段165巷320號)

六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（相關資料請自行下載）即日起至前二日（截止日當晚24:00）。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e1XWarKDEqOupMEJmZa622Y7yY0qa6QIFUfzPxOyjk1JN3TQ/viewform>

七、人才需求：各級儲備運動人才每年各約需10-15名（視實際需求增減）。

(一)滑雪、滑草

(二)越野滑雪

(三)雪地滑板

(四)其他(Inline Alpine)

八、測驗項目：速度、爆發力、敏捷性、耐力、肌耐力、平衡、協調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(一)參加甄選人員報名時應上傳繳交資料如下：推薦函、家長同意書、基本資料(曾參加體測者不必重覆繳交)，具運動專長者請另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
(二)參加甄選人員往返交通請自理，當日午餐由本會供應。

(三)本會選訓委員會審查後，通知參加甄測。

(四)如有未盡事宜另行通知。

十、本辦法經本會理監事會同意後，並報請教育部體育署核備後公告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

\*曾參加體測者免下載參加檔案下載：<[推薦函](file:///Users/Apple/Desktop/滑雪協會/112年選手體測/推荐函.docx)>、<[家長同意書](file:///Users/Apple/Desktop/滑雪協會/112年選手體測/家長同意書.docx)>、<[個人基本資料](file:///Users/Apple/Desktop/滑雪協會/112年選手體測/選手個人基本資料.docx)>